

2025年，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和“十五五”规划谋划之年，也是堰口镇跨越赶超的奋进之年。我们将按照中央及省市县委工作部署，抢抓机遇、乘势而上，奋力谱写堰口镇发展新篇章。

（一）以经济建设为中心，持续推动三产融合发展。

认真开展“双招双引”活动，不断加强招商引资力度，紧盯国家政策和投资导向，营造最优的投资发展环境，深入挖掘本地企业及在外成功人士资源，引导当地龙头企业吸引配套企业落地。加快推进精诚、金色田园等一批传统企业改造提升。

持续做好项目谋划和争取，围绕中央预算内投资、政府专项债券、大规模设备更新、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专项全力谋划项目，盘活马岭小学、高王小学等闲置土地处置，积极做好向上争取工作。加快在库项目孝为先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养老院建设。配合县有关部门做好殡仪馆建设。

持续加大联系包保机制落实力度，确保包保重点项目、重点企业走访到位、服务到位、帮扶到位；多渠道开展政策宣讲，帮助企业了解政策、吃透政策、用好政策，及时有效享受政策红利；常态化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相关工作，帮助企业解决生产经营中存在的困难问题，积极营造重商安商亲商暖商护商的良好环境。

（二）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为抓手，做好乡村振兴有效衔接。

加快剩余项目建设进度，确保按时按质完成，同时加大资金拨付力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进一步完善资产管理机制，加强项目后期管护与收益分配监管，确保资产保值增值，收益惠及更多群众。

加强防贫保险政策宣传与理赔服务，提高群众知晓率与满意度，确保防贫保险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中发挥更大作用。

持续跟踪脱贫（监测）户收入变化情况，及时调整优化增收方案，确保收入稳定增长。

继续做好问题整改工作，建立长效机制，防止问题反弹。同时，加强系统数据管理，提升数据质量与应用水平。

持续关注脱贫高龄独居老人等特殊群体生活状况，完善帮扶计划与服务措施，确保他们安享晚年。

继续做好雨露计划、送教上门及教育资助等工作，加强政策宣传与落实力度，确保更多贫困家庭子女受益。

探索光伏产业与乡村振兴融合发展新模式，提高光伏电站发电效率与收益水平，为乡村振兴提供持续动力。

深化与帮扶单位的合作与交流，争取更多资金与项目支持，共同推动乡村振兴事业取得更大成效。

（三）以粮食安全为抓手，促进现代农业提质增效。

推动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战略落实落地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，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，严禁耕地撂荒。全年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23 万亩以上，总产量稳定在 11.7 万吨以上。

全面扎实推进“两强一增”16 项行动，确保实现科技强农、机械强农、促进农民增收年度目标任务，全镇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10%以上。

做好绿色食品产业发展，围绕我镇优势和特色产业，形成和推介一批重大绿色食品项目。积极走出去招商，力争引进和建设 2 个投资大、牵动性强的绿色食品产业项目。推进乡村产业发展壮大。实施农产品加工业“五个一”工程，开展农业全产业链建设行动，抓好龙头企业、规上农产品加工企业培育。完成稻渔综合示范区申报工作。

提升农业科技支撑能力。加强新型农民技术培训，开展农业科技示范，推进农业科技服务。常态化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，促进农业绿色发展。大力推广新品种、新技术、新机械，为促进现代农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。

（四）以环境整治为抓手，打造宜居宜业家园。

要紧盯重点，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，全面开展以“一点三线”为主要内容的“六清”整治活动，逐步健全村庄环境长效管护机制，推动村容村貌得到全面提升。要多措并举，全面发动群众，进一步激发群众参与环境整治的

内生动力。要强化督查考核。对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开展常态化督查检查，发现问题，立即反馈，限期整改完毕。

要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，加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，实行全时段秸秆禁烧，确保全年零火点。持续开展水污染防治，完成堰口水环境改善提升试点，深化河湖长制、林长制、田长制、环保监督长制，扎实做好中央、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提升；加大瓦埠湖取水口饮用水水源保护，保证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%。全面落实节能减排工程，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的空间格局、产业结构、生产方式。

加快推进居民迁建拆迁复垦工作，持续推动精品示范村魏岗村、省级美丽乡村寿丰中心村、楼套中心村建设。

（五）以保障民生福祉为抓手，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。

继续落实各类扶助、救助、奖补类兑现以及建设性项目实施等工作，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民生难题；重点抓好群众关注的道路、电力、农村环境整治、农村安全饮用水工程。

加快推进蓄洪区居民迁建拆迁复垦工作。做好与县自规局等相关部门对接验收。严格对照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办法，申请县级验收，并做好验收问题整改工作，积极做好迎接市级验收准备工作。

增强安全第一的责任意识，加大企业安全生产和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的检查力度；严格执行信访工作责任制和社会治安“三级联防”工作机制，积极预防和妥善化解各类不稳定

因素，确保社会政治稳定；围绕县委县政府重点工作安排，统筹做好依法行政、政务公开、宣传思想、拥军优属、老年关工、民族宗教、环保节能、财政税收、耕地保护、档案管理以及教育、卫生、金融、粮食等其他各项社会事业发展。